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广外纪〔2017〕2号

关于印发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纪委委员联系二级单位党组织工作规定》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部、直属党支部：

现将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纪委委员联系二级单位党组织工作规定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7年6月12日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
纪委委员联系二级单位党组织工作规定

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纪委委员对二级单位党组织的联系，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的指导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规定。

第二条 学校纪委委员根据本规定和具体分工安排，对所联系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。

第三条 学校纪委委员要自觉遵守保密规定，不泄露工作中属于保密的事项和内容。

第四条 学校纪委委员履行下列职责：

（一）监督检查二级单位党组织遵守党章党规党纪、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以及“三重一大”制度、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等学校相关制度的落实情况，督促指导联系单位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，不断强化规范管理，落实风险防控措施。

（二）列席所联系单位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、述职述廉会等会议，及时掌握联系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和党员干部的勤政廉政情况。

（三）督促联系单位党组织有效运用“四种形态”，坚持抓

早抓小、抓苗头，及时解决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 。

（四）密切联系群众，收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，及时向纪委会或纪委书记汇报。

第五条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履行下列职责：

（一）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体责任，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积极配合纪委委员开展相关工作，主动、自觉接受学校纪委委员的监督。

（二）积极支持纪委委员开展工作，主动汇报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开展情况，对于一些重要工作或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，主动与纪委委员沟通联系。

（三）对本规定要求纪委委员参加的会议，由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负责联系和通知。

第六条 本规定由学校纪委负责解释，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纪委委员联系二级单位党组织任务分工表

委员姓名	职　务	联系点
李云明	党委副书记	机关党委
车小真	纪委副书记	后勤党总支部、科研党总支部
朱红	纪委委员	继教（公开）学院党委、国际学院党总支部、体育部党总支部、附设外校党总支部
袁长青	纪委委员	商英学院党委、经贸学院党委、教育技术中心党总支部、图书馆党总支部
周东兰	纪委委员	英文学院党委、商学院党委、法学院党委、离退休党委
黄巧萍	纪委委员	会计学院党委、西语学院党委、南国商学院党委、附属中小学直属党支部
孙家和	纪委委员	教育学院党委、东语学院党委、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部、留学生院直属党支部
温宾利	纪委委员	金融学院党委、信息学院党委、新闻学院党委、高翻学院党委
张永华	纪委委员	中文学院党委、政管学院党委、艺术学院党总支部